

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增府办〔2024〕7号

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广州市增城区低空经济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的通知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开发区各部门：

《广州市增城区低空经济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已经区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执行过程中遇到的问题，请径向区发改局反映。

(此页无正文)

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8月31日

(联系人：杨超伟、邱小桐，联系电话：0082756854)

广州市增城区低空经济高质量发展三年 行动方案（2024—2026 年）

为深入贯彻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全面落实《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推动低空经济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2024—2026 年）的通知》（粤府办〔2024〕6 号）、《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州市低空经济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穗府办〔2024〕12 号），加快推动我区低空经济高质量发展，制定本行动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发展目标

到 2026 年，实现增城区低空经济整体规模达到 300 亿元左右，通航基础设施显著提升，低空经济产业集群初具规模，形成“1+1+6”的低空经济产业布局，构建“低空+”多元应用场景，努力将增城打造成粤港澳低空经济产业发展高地。

——产业规模不断壮大。结合增城区高端制造业优势，引进 2 家以上中大型智能航空器整机制造企业，吸引培育 10 家以上产业链上、下游小巨人、专精特新低空企业。

——创新能力显著提升。致力于构建全方位、深层次的低空经济产业创新体系，谋划打造 1 个国家级低空经济产业创新平台。

——基础设施逐步完善。规划建设 1 个广州枢纽型通用机场，结合低空运营场景按需建设一批低空飞行器起降场（点）和配套

飞行保障基础设施。

——产业集聚集群发展。规划布局 6 个总面积不低于 6 平方公里的低空经济产业园，瞄准工业级、航空级飞行器制造细分赛道，打造低空制造产业高地。

——应用场景创新拓展。推进“低空+文旅”、“低空+农业”、“低空+物流”、“低空+公共服务”、“低空+气象”等示范应用场景打造，开通 10 条以上低空航线，构建应用场景丰富、具有区域特色和活力的低空运营服务体系。

（二）工作原则

创新引领，务实高效。坚持以创新为引领，以务实高效为准则，坚持问题导向和结果导向，注重调查研究，科学规划，确保我区低空经济发展各项工作落到实处、取得成效。

聚焦重点，集群发展。布局重大创新平台，构建完善开放共享的创新体系，以枢纽型通用机场和低空经济产业园区规划建设为重点，引进和培育低空经济企业，促进低空经济集群发展。

场景驱动，融合发展。以应用场景引领需求，发展“低空+文旅”、“低空+农业”等业态，加强低空飞行器在物流配送、应急救援、城市治理等场景建设，推动低空数字基础设施与城市建设融合、空中交通与地面交通融合、低空经济与数字经济发展融合，构建多元应用市场生态。

积极稳妥，安全为本。贯彻落实国家关于低空安全的相关政策，严格遵循低空安全法律法规和制度标准要求，强化安全风险

评估和关键环节、关键过程管控，确保低空经济发展安全有序。

二、重点任务

（一）加强统筹规划和协同推进

1. 低空经济纳入全区产业总体规划。制定低空经济产业发展、空间布局优化、产业链群集聚、应用场景拓展、基础设施建设等各项工作“路线图”。（牵头单位：区发改局，责任单位：开发区投促局、开发区科创局、区科工商信局、区规划资源分局、区住建局、区政务和数据局、工信部电子五所、市交投集团，各镇街均为责任单位，以下不再列出）

2. 协助建立军地民空域协同机制。加强与市委军民融合办、市发改委、市空港委沟通对接，协助建立军队、民航、地方政府协同管理机制和沟通协调机制。（牵头单位：区发改局，责任单位：区交通运输局）

（二）夯实低空基础设施建设

3. 规划建设广州枢纽型通用机场。与市发改委、空港委、中南民航管理局紧密对接，推动建设广州枢纽型通用机场，并建设涵盖航空货运、公务机、机务维修、eVTOL 商务运行、无人机物流等业务的配套基础设施。（牵头单位：区发改局、区规划资源分局，责任单位：区住建局、区交通运输局、区科工商信局、区生态环境分局）

4. 建设低空飞行地面配套基础设施体系。编制全区低空起降点与航线规划，统筹规划已建、新建或利用公铁联运枢纽等现有

场地改扩建城区低空地面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具备保障各类低空飞行器存放、起降、充电、维保等功能，覆盖多机型、多场景的低空通航机场、垂直起降点、物流配送场站等起降网络。（牵头单位：区发改局、区交通运输局，责任单位：区规划资源分局、区住建局、区科工商信局、市交投集团）

5. 构建低空管理服务体系。依托各级低空服务管理平台，完善低空航图，为低空用户提供空域、航线申请、计划申报、通信、导航、情报、气象等服务，推动低空运行安全可控、有序高效。（牵头单位：区交通运输局、区发改局，责任单位：区气象局、市交投集团、工信部电子五所）

6. 开展低空智能网联基础设施建设。支持电信、移动、联通三大运营商推动区内低空智能网联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和演示验证。根据增城区域内低空飞行活动和低空空域、航线划设的要求，在区内分阶段推进 5G-A 基站，ADS-B 基站、北斗地面增强站等低空智能网联信息基础设施建设。（牵头单位：区科工商信局，责任单位：中国电信增城分公司、中国移动增城分公司、中国联通增城分公司、工信部电子五所、市交投集团、区域投集团）

7. 划设低空航线和低空空域精细化管理。积极衔接广州市低空航线划设方案、广州市低空空域分类划设方案，充分利用区低空服务管理平台资源，结合应用场景需求，科学区分不同类型航空器特点，对接上级空中交通管理部门，进一步细化增城区低空航线与低空空域分类划设。（牵头单位：区发改局、区交通运输

局，责任单位：区住建局、区规划资源分局、工信部电子五所、市交投集团）

（三）打造低空经济产业高地

8. 打造低空经济产业园区。重点打造 6 个低空经济产业园区，包括工信部电子五所低空经济核心区、广本研发中心片区、通用机场配套产业园、仙村园区、中汽研低空飞行测试基地、广州东部公铁联运枢纽片区，建设低空经济产业科技创新基地。结合各园区功能定位，引入上下游产业链项目，统筹考虑产业链发展及企业生产制造个性化需求，协同推进各园区建设，逐步构建跨园区、辐盖全区域的低空经济发展格局。（牵头单位：区发改局、区科工商信局，责任单位：开发区投促局、市交投集团、区产投集团）

9. 打造枢纽型低空物流集散中心。结合广州东部公铁联运枢纽研究布局短距离跑道及垂直起降场，探索枢纽跨境电商交付中心、智慧冷链中心等低空物流应用，建设低空物流集散中心。（牵头单位：区交通运输局、区发改局，责任单位：区科工商信局、区住建局、市交投集团、区产投集团）

10. 引进重点生产制造和运营企业。依托区低空经济产业园产业聚集优势，通过建立产业链招商企业目标库，针对上游设计研发、关键原材料、核心子系统，中游整机制造，下游运营服务保障及应用等重点领域，开展精准招商、跨前招商、资本招商。（牵头单位：区发改局、开发区投促局、区科工商信局，责任单

位：区产投集团、区域投集团、南粤基金）

11. 建设省级低空经济领域中试平台。依托我区已有的无人系统、北斗、集成电路国检中心能力，建设涵盖设计、工艺、适配、测试、适航、系统等能力齐全、技术先进、服务完善的低空飞行器中试平台，立足广东、面向全国提供一站式中试服务解决方案。推动完善适航审定体系，加快建立创新型低空航空器适航标准研究方案。加强对低空飞行器设计、生产、进口、飞行和维修活动的规范管理。（牵头单位：区发改局、工信部电子五所，责任单位：开发区科创局、区科工商信局）

12. 支持本土企业发展壮大。大力支持区内企业与低空产业联动发展，依托增城区“芯显车”产业集群优势，推动区内新能源汽车、集成电路研发设计、导航、通信企业研发制造与低空经济产业适配，开拓布局面向低空经济领域的研发设计与原材料、零部件和集成等业务，构建本土产业链、供应链。密切关注区内工信部电子五所广东省低空飞行器中试平台项目、海格通信无人信息产业基地项目、贵州航天电子项目、中汽研低空飞行测试场等在建低空重点项目进展及时给予支持。（牵头单位：区科工商信局，责任单位：区发改局、开发区投促局、开发区科创局、开发区企服局）

（四）拓展低空应用示范场景

13. 打造“低空+文旅体”融合场景。按照政府引导、市场运作的原则，依据空域划设方案和景区环境条件，规划布局适宜开

展低空旅游的区域、场地和类型，依托白水寨景区及三江飞行基地，开展以直升机、无人机、飞行汽车等低空飞行器和动力伞、热气球为运营主体的若干飞行营地建设，完善覆盖飞行观光、飞行体验、飞行培训、青少年航空科普研学等低空旅游服务项目。争取市级垂直起降航空器商业运营示范点在增城落户，规划建设数条精品低空旅游观光线路；引导社会资本拓展航空体育运动应用场景，举办航空体育运动赛事。（牵头单位：区文广旅体局，责任单位：区规划资源分局、区住建局）

14. 推进“低空+智慧农业”场景应用。整合区域农业无人机、物联网设备、机器人等智慧农业设备资源，接入农场管理，利用智慧农业系统为农户、农场与农企提供科学的生产管理解决方案。加强无人机植保各项服务保障，完善政策和规范，扩大无人机技术在农业植保中的应用，应用无人机遥感、AI 和大数据分析处理等技术开展农作物生长监测、农业生产管理，推进无人机农作物病虫害统防统治、精准施肥、养殖水面投饲投药等各项应用，提高植保效果和生产效率。加强植保无人机防撞及避障系统建设，保障无人机飞行安全和农田安全。（牵头单位：区农业农村局，责任单位：区发改局、区住建局、市交投集团）

15. 完善“低空+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加快推进全区各镇街无人机资源部署，构建全区无人机工作体系，赋能“百千万工程”。发挥政府购买公共服务的引导作用，统筹本区农业、林业、环保、应急、自然资源、气象、水利、公安、交通等多个领域的低空飞

行服务需求，支持拓展无人驾驶航空器在警航、城管巡查、执法取证、医疗救助、森林灭火、城市消防、应急救援、国土测绘、交通指挥等公共服务领域的应用。（牵头单位：区政务和数据局，责任单位：区住建局、区公安分局、区规划资源分局、区水务局、区农业农村局、区应急管理局、区城管执法局、区生态环境分局、区气象局、区林业园林局、区交通运输局、区“百千万工程”指挥办）

16. 加强“低空+气象”场景建设。强化新质企业气象服务，针对“芯显车”等有示范引领、造血强链功能、科技含量高的重点企业、重大项目，建立重点企业“一企一策”气象保障服务清单，着力打造一体化、定制化、伴随式气象服务。气象赋能低空经济新产业，积极推进“低空+气象”场景建设，将气象元素融入工信部电子五所、海格、航天电器等低空制造产业链、应用链中。（牵头单位：区气象局，责任单位：区发改局、区科工商信局、区应急管理局）

17. 拓展“低空+反制”基地建设。依托我区在警用培训及应急管理方面的优势，结合区内现有测试跑道及飞行空域等优势条件，在增城区建设面向全国的警用无人机实战实训基地，开展理论培训、实战对抗、场景构建及无人机反制等培训科目。（牵头单位：区发改局、区科工商信局、工信部电子五所，责任单位：区住建局、区规划资源分局、区公安分局）

18. 培育“低空+物流”新业态。支持物流企业在区内开展常

态化城市无人机配送、城际无人机运输、无人机机巢柜派送等新兴物流方式。探索广州东部中心全域无人机快递配送，包括同城即时送和跨城急送。探索广州公铁联运枢纽与物流园区之间低空物流运输应用场景。支持相关企业积极探索“无人机+智慧物流”落地。（牵头单位：区交通运输局，责任单位：区科工商信局、区住建局、市交投集团）

19. 探索“低空+医疗”救援模式。配合省市部门，调动我区社会航空应急救援力量，积极参与构建广州市航空应急及医疗救援体系。支持在前海人寿医院、妇女儿童医疗中心、增城广场等建筑区域建设应急起降平台，探索无人机、智能航空器在应急处置、医疗救护、医疗物资紧急配送消防救援等领域的试点应用。加快推进无人机血液（样本）、医疗耗材运输场景落地。（牵头单位：区应急管理局、区卫健局、区住建局、市交投集团）

20. 开拓“低空+环两山”应用场景。加强与惠州博罗县、惠州龙门县等区域协作联动，按照先载物后载人的思路，开展增城至惠州博罗县、惠州龙门县飞行器起降点和航线规划建设，以及低空运营服务示范场景建设。研究“环两山”示范区广州片区白水寨周边民宿群无人机物流配送，探索交通不便地区邮件、快递包裹投递和山区外卖配送场景。（牵头单位：区“百千万工程”指挥办，责任单位：区住建局、区规划资源分局、区发改局、区生态环境分局、区交通运输局、市交投集团）

（五）加强低空经济区域协同

21. 促进低空经济区域协同发展。贯彻广州东部中心发展规划，环南昆山-罗浮山县镇村高质量发展示范区建设规划，加强与黄埔区、从化区及惠州博罗县、惠州龙门县协同联动，统筹利用公共资源，加强双向开放共享，共同打造围绕低空飞行器全生命周期的科技创新链、生产制造链、销售流通链、应用场景链。（牵头单位：区发改局、区科工商信局，责任单位：区住建局、区政务和数据局、区交通运输局）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增城区低空经济工作专班，由区政府主要领导担任组长，由分管发改、工信、规划、招商工作的分管区领导任副组长，区相关部门为成员单位。工作专班办公室设在区发改局，承担专班日常工作，区发改局主要负责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区发改局、区科工商信局、区规划资源分局、开发区投促局负责同志兼任办公室副主任。根据工作需要，专班下设相关工作组，分别负责综合统筹协调、低空产业招商、基础设施建设、低空产业发展、应用运营发展等工作。（牵头单位：区发改局，责任单位：区科工商信局、区规划资源分局、开发区投促局等）

（二）强化要素支撑。强化空间、技术、资金、人才、数据、用能等关键要素高效精准供给，支持低空飞行器在智慧城市管理、应急救援、空中物流等典型场景推广使用，推动设立增城区低空产业投资基金，发挥基金的产业引导作用，通过市场化的方式，

吸引社会资本和引导天使投资机构积极参与低空经济产业投资。用好广州市交通技术学院等广州科教城相关院校培训资源，推动飞行维修、航空服务、航空物流等专业的教学实训平台建设，强化低空经济人才支撑。（牵头单位：区发改局，责任单位：区财政局、区交通运输局、区政务和数据局、开发区投促局、区科工商信局、区规划资源分局、区住建局、南粤基金）

（三）科学统计监测。加强对低空经济发展状况的监测评估，对低空经济各领域的经济运行数据、重点项目和工程、科技创新进展进行跟踪监测。按国家有关统计制度，率先建立地方低空经济统计监测指标体系和评价指标体系，定期评估低空经济发展情况，持续优化行动计划。及时发布全区低空经济发展的阶段性报告、发展指数等重要情况，总结经验做法，宣传推广成功案例及模式。（牵头单位：区发改局，责任单位：区统计局、区科工商信局、开发区投促局、开发区企服局、开发区科创局）

（四）落实安全保障。落实运行主体责任制，针对各应用场景强化运行风险评估，建立风险预案，开展应急演练。建立健全低空飞行测试及应用示范的风险防范机制，加强对飞行活动的监管力度。建立安全工作运行保障机制和沟通协调机制，构建严谨、高效、可靠的飞行安全体系。（牵头单位：区应急管理局，责任单位：区科工商信局、区气象局、区公安分局、区交通运输局）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区委、开发区党工委、区人大常委会、区政府、开发区管委会、
区政协领导同志及开发区管委会、区纪委监委负责同志，区委
各部委办，区人大办，区政协办，区人武部，区法院，区检察
院，各人民团体。

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综合一科

2024 年 8 月 31 日印发
